

## 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 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减持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截止本公告日，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康惠制药”）股东：（1）德同新能（上海）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德同新能”）持有公司股份 3,580,88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59%；（2）陕西德同福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陕西省新材料高技术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陕西新材”）持有公司股份 1,432,35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43%。

上述股东构成一致行动关系，合计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5,013,23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02%。上述股份均为股东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持有的股份。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上述股东计划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减持数量 5,013,235 股，总股本的 5.02%。

####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份来源
德同新能（上海）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5%以下股东	3,580,882	3.59%	IPO 前取得：3,580,882 股
陕西德同福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陕西省新材料高技术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5%以下股东	1,432,353	1.43%	IPO 前取得：1,432,353 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德同新能(上海)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3,580,882	3.59%	股东之间具有关联关系
	陕西德同福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陕西省新材料高技术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432,353	1.43%	股东之间具有关联关系
	合计	5,013,235	5.02%	—

上述股东自公司上市以来不存在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

##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德同新能(上海)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不超过: 3,580,882股	不超过: 3.59%	2018/5/17 ~ 2018/11/13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 3,580,882股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 3,580,882股 协议转让减持,不超过: 3,580,882股	按市场价格	IPO前取得	股东业务发展和资金需要
陕西德同福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陕西省新材料高技术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不超过: 1,432,353股	不超过: 1.43%	2018/5/17 ~ 2018/11/13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 1,432,353股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 1,432,353股 协议转让减持,不超过: 1,432,353股	按市场价格	IPO前取得	股东业务发展和资金需要

注：上述通过大宗交易、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的减持期间为本公告披露日起三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

本次减持计划的具体安排：

### 1、减持股份来源

本次拟减持股份均为股东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前已持有的股份。

### 2、减持数量及比例

上述股东本次拟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5,013,235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

本的 5.02%。其中，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采取协议转让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单个受让方的受让比例不低于公司总股本的 5%。

### 3、减持期间

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将于本公告披露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进行；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将于本公告披露日起三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进行；采取协议转让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将于本公告披露日起三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进行。

### 4、减持方式

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减持。

### 5、减持价格

视市场价格确定，不低于公司上市发行价格（公司股票若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格将相应调整）。

(一) 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 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德同新能、陕西新材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均严格遵守了上述相关承诺，本次减持计划未违反此前已披露的承诺。

(三) 在按照上述计划减持公司股份期间，公司及上述股东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 上述股东将根据自身的资金周转安排、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 减持的数量及价格具有不确定性。

(二) 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 上述股东不属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 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4月23日